

#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评价项目类型：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

自评项目名称：砖庙镇水毁道路修复项目

自评项目单位：子洲县砖庙镇人民政府

项目主管部门：子洲县砖庙镇人民政府

项目单位法人代码：1161083173538018XG

评价工作组负责人：王双琴 (签章)

联系人：马伟

联系电话：13289768438

评价时间：2023年3月20日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砖庙镇水毁道路修复工程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1161083173538018XG		实施单位	子洲县砖庙镇人民政府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 算数	全面预算 数	全年执行率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53.01	53.01	53.01	10	100%	10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53.01	53.01	53.01	—	100%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对全镇 13 个行政村水毁道理 83 处进行维修			完成了全镇 13 个行政村水毁道理 83 处进行维修)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 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 出 指 标	数量指标	涉及村数(个)	≥13	≥13	10	10	
			维修数量(处)	≥83	≥83	10	10	
			石方数量(方)	≥200	≥200	10	10	
		质量指标	工程验收质量	100%	100%	10	10	
		成本指标	预算控制数	≤ 53.01	≤53.01	10	10	
	时效指标	施工时限	2022年 12月 31日前	2022年11 月20日前	10	10		
	效 益 指 标	经济效益 指标	方便群众生产出行	≥0.2 小时	≥0.2小时	10	10	
		社会效益 指标	受益群众	≥3230 人	≥3230人	10	10	
	满意度 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	群众满意度	≥97%	≥95%	10	8	未达到受益人口 100%
总分					100	98		

# 砖庙镇水毁道路修复项目 2022 年绩效自评报告

## 一、项目概况

### (一) 项目基本情况、建设内容

1. 项目基本情况：子财发【2022】511 号文，《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知》下达产业配套设施建设资金 53.01 万元。

2. 项目建设内容：全镇 13 个行政村水毁道路 83 处进行维修。

### (二) 项目目标

## 2021 年专项业务经费（项目）绩效完成表

项目名称		砖庙镇水毁道路修复工程				
主管部门		子洲县砖庙镇人民政府				
资金金额		实施期资金总额：	53.01	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53.01			
		其他资金	0 万元			
年度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
	对全镇 13 个行政村水毁道路 83 处进行维修			完成了全镇 13 个行政村水毁道路 83 处进行维修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年度指标值	全年完成值	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涉及村数（个）	≥13	≥13	
			维修数量(处)	≥83	≥83	
			石方数量(方)	≥200	≥200	
		质量指标	工程验收质量	100%	100%	
		成本指标	预算控制数	≤53.01	≤53.01	
	时效指标	施工时限	2022 年 12 月 31 日	2022 年 11 月 20 日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方便群众生产出行	≥0.2 小时	≥0.2 小时	
社会效益指标		受益群众	≥3230 人	≥3230 人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7%	≥95%	未达到受益人口 100%	

1、年度目标：对全镇 13 个行政村 83 处水毁道路进行维修，完善基础设施建设，带乡村振兴量发展。

2、总体目标：对全镇 13 个行政村 83 处水毁道路进行维修，完善基础设施建设，带乡村振兴量发展。

## 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

(一) 项目资金（包括财政资金）总投入情况分析。

子财发【2022】511 号文，《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知》下达专项建设资金 53.01 万元。

(二)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。

对全镇 13 个行政村水毁道路 83 处进行维修完善基础设施建设，带动乡村振兴发展。

(三) 资金实际执行、管理情况分析。

子财发【2022】511 号文，《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知》的通知等有关文件执行，计划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兑现建设资金 51 万元。

(四)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

序号	支付日期	资金性质	用途	支付金额（万元）
1	2022. 12. 15	衔接资金	水毁道路修复	51 万元
		合计		51 万元

## 三、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

(一)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。

决策过程符合年度工作计划、申报符合流程；资金分配符合管理办法，资金及时到位支付，没有截留、挤占、挪用，符合财务管理制度，绩效自评总分 100，该项目绩效评价 98 分，优秀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扣 2 分、得 8 分。

(二)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。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。

(三) 项目管理情况。

子财发【2022】511号文，《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知》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等。

#### 四、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

##### （一）存在问题

众知晓率及满意率达不到百分之百。

##### （二）改进措施

提升人民群众的参与和宣传力度，提高群众的参与率及满意率。

#### 五、自评小组

评价人员	姓名	职称/职务	单位	签字
	王双琴	镇长	砖庙镇人民政府	王双琴
	马伟	七级职员	砖庙镇人民政府	马伟
	姬文福	财政所长	砖庙镇人民政府	姬文福

项目单位（中介机构）负责人（签字并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